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。公司应到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4人，公司董事杨志伟先生委托邵强华先生出席本次董事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强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2017年上半年的工作情况，公司组织编写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对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，并提出了2017年下半年的工作目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1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并出具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实际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改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与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雷森科技”）签订采购合同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，就向其销售武汉通卡数据进行约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与北京雷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3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定于2017年9月18日10:00召开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7-
038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30日